证券代码:688325　证券简称:赛微微电　公告编号:2022-015

广东赛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2020年度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期权行权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广东赛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11月2日召开了董事会、监事会及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2020年度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该计划就期权激励对象、决策程序、授予方式、行权等主要方面作出了相关规定,并于同日召开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激励期权事项。公司于2022年9月23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0年度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期权行权期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主要调整情况

2022年以来,公司外部环境发生了一定的变化,一方面系下游终端市场需求受到不同程度的抑制,整体行业需求的增速有所放缓;另一方面系2022年上半年各地疫情防控对公司业务拓展、物流运输、人员流动等方面构成诸多挑战和不利影响,导致公司营业收入增长未及预期。

基于上述情况,员工预计个人资金压力和筹措难度有所增加,为了稳定团队士气,给予员工更多资金筹措时间,充分发挥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作用,充分调动员工积极性,公司拟将首次授予的激励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的届满期限延长6个月,并将后续各行权期顺延6个月,据此相应调整《2020年度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相关条款(以下简称“本次调整”)。主要调整具体如下:

(一)调整前激励计划相关内容

“5.1 本激励计划有效期自激励期权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激励期权全部行权或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72个月。

……

5.3 等待期指激励期权授予之日至激励期权可行权日之间的时间。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期权等待期分别为自激励期权授予之日起12个月、24个月、36个月、48个月、60个月。

……

5.5 本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期权的行权期及各期行权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行权安排	行权时间	行权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自激励期权授予之日起12个月后的第一日起至激励期权授予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日当日止	20%
第二个行权期	自激励期权授予之日起24个月后的第一日起至激励期权授予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日当日止	20%
第三个行权期	自激励期权授予之日起36个月后的第一日起至激励期权授予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日当日止	20%
第四个行权期	自激励期权授予之日起48个月后的第一日起至激励期权授予之日起60个月内的最后一日当日止	20%
第五个行权期	自激励期权授予之日起60个月后的第一日起至激励期权授予之日起72个月内的最后一日当日止	20%

……”

(二)调整后激励计划相关内容

“5.1 本激励计划有效期自激励期权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激励期权全部行权或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78个月。

……

5.3 等待期指激励期权授予之日至激励期权可行权日之间的时间。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期权等待期分别为自激励期权授予之日起12个月、30个月、42个月、54个月、66个月。

……

5.5 本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期权的行权期及各期行权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行权安排	行权时间	行权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自激励期权授予之日起12个月后的第一日起至激励期权授予之日起30个月内的最后一日当日止	20%
第二个行权期	自激励期权授予之日起30个月后的第一日起至激励期权授予之日起42个月内的最后一日当日止	20%
第三个行权期	自激励期权授予之日起42个月后的第一日起至激励期权授予之日起54个月内的最后一日当日止	20%
第四个行权期	自激励期权授予之日起54个月后的第一日起至激励期权授予之日起66个月内的最后一日当日止	20%
第五个行权期	自激励期权授予之日起66个月后的第一日起至激励期权授予之日起78个月内的最后一日当日止	20%

……”

除上述首次行权期的内容调整外,公司《2020年度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其他内容无变化。

二、本次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调整后的激励计划方案有利于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调整后的激励计划方案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公司激励机制,增强公司及子公司管理团队和业务骨干对公司的认同感、责任感,有利于推动公司的持续发展,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激励计划进行本次调整以及调整后的公司激励计划,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调整后的激励计划方案有利于增强公司员工的凝聚力,健全公司激励机制,有利于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不存在明显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调整及调整后的公司激励计划。

五、律师事务所意见

律师认为:本次激励计划调整事项已经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明显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激励计划调整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本次激励计划调整事项已经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明显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激励计划调整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七、上网公告附件

(一)《广东赛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的独立意见》;

(二)《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赛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期权激励计划调整事宜的法律意见书》;

(三)《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赛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调整2020年度期权激励计划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赛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24日

证券代码:688325　证券简称:赛微微电　公告编号:2022-016

广东赛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广东赛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2年9月23日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鉴于公司根据相关工作的安排需要,需尽快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相关事宜,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本次会议豁免会议提前通知期限要求。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蒋燕波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广东赛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20年度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期权行权期的议案》

2022年以来,公司外部环境发生了一定的变化,一方面系下游终端市场需求受到不同程度的抑制,整体行业需求的增速有所放缓;另一方面系2022年上半年各地疫情防控对公司业务拓展、物流运输、人员流动等方面构成诸多挑战和不利影响,导致公司营业收入增长未及预期。基于此情况,员工预计个人资金压力和筹措难度有所增加,为了稳定团队士气,给予员工更多资金筹措时间,充分发挥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作用,充分调动员工积极性,同意公司将首次授予的激励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的届满期限延长6个月,并将后续各行权期顺延6个月,据此相应调整《2020年度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相关条款。

调整后的激励计划方案有利于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关联董事蒋燕波、赵建华、葛伟国作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回避本议案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调整公司2020年度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期权行权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5)。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于2022年10月10日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将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18)。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广东赛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24日

证券代码:688325　证券简称:赛微微电　公告编号:2022-018

广东赛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年10月10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2年10月10日 14点00 分

召开地点: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园区工业南路6号3栋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2年10月10日

至2022年10月1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否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调整公司2020年度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期权行权期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经公司于2022年9月23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9月24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的相关公告。公司将在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登载《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1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东莞市伟途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珠海市聚核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东莞市微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葛伟国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325	赛微微电	2022/9/26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身份证件或证明原件、股票账户卡(如有)等持股证明原件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如有)等持股证明原件和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原件和受托人身份证件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合伙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件原件、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票账户卡(如有)等持股证明原件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合伙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件原件、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票账户卡(如有)等持股证明原件、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手续。

2、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在来信或传真上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复印件,信封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3、登记时间:2022年10月8日(上午 10:00-12:00,下午 14:00-16:00);以信函、传真或者邮件方式办理登记的,须在2022年10月8日16:00前送达,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以寄达公司的时间为准。

现场登记地点: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园区工业南路6号3栋公司会议室,登记时间为2022年10月8日13:00-14:00,14:00以后不再办理股东登记。

4、注意事项。

股东请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参会人员须于会议预定开始时间之前办理完毕参会登记手续,建议参会人员至少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登记手续。

凡是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数量之前办理完毕参会登记手续的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之后到达会场的股东或其代理人可以列席会议但不能参与投票表决。

股东或其代理人因未按要求携带有效证件或未能及时办理参会登记手续而不能参加会议或者不能进行投票表决的,一切后果由股东或其代理人承担。

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公司鼓励全体股东优先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以网络投票方式参加股东大会。确需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务必遵守本次会议所在地疫情防控工作的有关规定,做好个人防护,佩戴口罩进入会场。

六、其他事项

(一)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其代理人需自行安排食宿及交通费用。

(二)会议联系方式:

通信地址: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园区工业南路6号3栋

邮编:523808

联系电话:0769-22852036

传真:0769-22234645

邮箱:ir@cellwise-semi.com

特此公告。

广东赛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24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广东赛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2年10月1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调整公司2020年度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期权行权期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325　证券简称:赛微微电　公告编号:2022-017

广东赛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广东赛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2年9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鉴于公司根据相关工作的安排需要,需尽快召开监事会会议审议相关事宜,经全体监事一致同意,本次会议豁免会议提前通知期限要求。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高平女士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20年度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期权行权期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变更后的激励方案有利于增强公司员工的凝聚力,健全公司激励机制,有利于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不存在明显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变更及修订后的公司激励计划。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调整公司2020年度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期权行权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5)。

特此公告。

广东赛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9月24日

证券代码:000762　股票简称:西藏矿业　编号:2022-048

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于2022年9月2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于2022年9月16日以邮件、传真的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曾泰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审议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挂牌转让控股子公司白银扎布耶锂业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

特此公告。

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二十三日

股票代码:000762　股票简称:西藏矿业　编号:2022-050

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提议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司拟定于2022年10月11日召开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本次股东大会为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关于董事会提议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2年10月11日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22年10月11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10月11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10月11日9:15-15:00。

5. 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2年9月27日。

7. 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 会议地点:西藏自治区拉萨市中和国际城金珠二路8号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四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开挂牌转让控股子公司白银扎布耶锂业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	√

上述议案经公司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七次临时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 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或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个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应持身份证、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传真或信函在2022年10月10日17: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董办)

2. 登记时间:2022年10月10日上午10:00时至12:30时,下午15:30时至17:00时。

3. 登记地点:

地址:西藏自治区拉萨市中和国际城金珠二路8号

邮政编码:850000

4. 会议联系方式

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 0891-6872095

传 真: 0891-6872095

联系人:徐少兵、宁秀英

5.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所有股东的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1。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授权委托书(复印有效)

五、备查文件

1. 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2. 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九月二十三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762”,投票简称为“西矿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2年10月11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10月11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公司)出席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按以下意见代表本人(本公司)行使表决权:(若无明确指示,代理人可自行投票。)

本人(本公司)对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开挂牌转让控股子公司白银扎布耶锂业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	√			

注:股东根据本人意见对上述审议事项选择赞成、反对或弃权,并在相应表格内打“√”,三者中只能选其一,选择一项以上的无效;如委托人未对投票做明确指示,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自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授权日期:2022年10月 日

注: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应加盖法人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000762　股票简称:西藏矿业　编号:2022-049

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挂牌转让控股子公司白银扎布耶锂业有限公司100%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正式公开挂牌转让控股子公司白银扎布耶锂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白银扎布耶”)100%股权,首次挂牌转让价款不低于评估值68,391.00万元人民币。

经公司于2022年9月23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挂牌转让控股子公司白银扎布耶锂业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最终是否能实施存在不确定性。为保障本次挂牌事项的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挂牌、调整挂牌价格、与意向受让方沟通、配合履行尽职调查和审议程序等事项,并授权公司管理层签署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股权转让协议等法律文件。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因涉及公开挂牌,交易对方存在不确定性,目前无法判断是否涉及关联交易,如根据挂牌结果构成关联交易,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因涉及公开挂牌,交易对方尚不明确,公司将根据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相关规则公开征集交易对方,并根据本次交易事项的进展情况,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白银扎布耶基本情况

名称:白银扎布耶锂业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叁亿贰仟万元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20400739621892 9

法定代表人:韩爱琴

注册地址:甘肃省白银市白银区中科院高科技产业园

经营范围:氢氧化锂生产(凭安全生产许可证经营);锂、硼、钾、钠、溴(以上产品均不含危险化学品)系列产品的生产加工。

白银扎布耶设立时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投资方	认缴注册资本额(万元)	出资比例(%)
西藏日喀则扎布耶锂业高科技有限公司	1,800.00	90.00
深圳宝利泰投资有限公司	200.00	10.00
合计	2,000.00	100.00

2011年9月2日,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及西藏日喀则扎布耶锂业高科技有限公司分别向白银扎布耶增资20,000.00万元和10,000.00万元。本次增资后,白银扎布耶股权结构如下:

投资方	认缴注册资本额(万元)	出资比例(%)
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62.50
西藏日喀则扎布耶锂业高科技有限公司	11,800.00	36.88
深圳宝利泰投资有限公司	200.00	0.62
合计	32,000.00	100.00

2012年2月8日,深圳宝利泰投资有限公司将所持白银扎布耶股权全部转让给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股权转让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实收资本(元)	持股比例(%)
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000,000.00	63.125
西藏日喀则扎布耶锂业高科技有限公司	118,000,000.00	36.875
合 计	320,000,000.00	100.00

公司是西藏日喀则扎布耶锂业高科技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持股比例为50.7204%。

白银扎布耶成立于2004年8月,正式投产于2005年6月,多年受自身技术瓶颈及原料供应不足等因素影响,持续亏损。

白银扎布耶股权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白银扎布耶公司章程或者其他文件中不存在法律法规之外其他限制股东权利的条款。

经查询,白银扎布耶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财务状况

白银扎布耶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截止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白银扎布耶资产总额为24,332.06万元,负债总额为2,573.88万元,资产负债率10.58%,累计亏损:10,241.81万元,净资产:21,758.19万元;2021年1-12月,营业收入:4,281.90万元,营业利润:845.49万元,净利润:852.05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5,206.91万元。

截止2022年2月28日(经审计),白银扎布耶资产总额为24,023.13万元,负债总额为2,394.39万元,资产负债率9.97%,累计亏损10,498.66万元,净资产:21,628.74万元;2022年1-2月,营业收入:0万元,营业利润:-129.45万元,净利润:-129.45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44.89万元。

截止2022年6月30日(未经审计),白银扎布耶资产总额为21,982.09万元,负债总额为2,335.32万元,资产负债率10.62%,累计亏损12,583.70万元。净资产:19,646.77万元;2022年1-6月,营业收入:448.58万元,营业利润:-1,782.34万元,净利润:-1,782.34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917.55万元。2022年4月对147名员工进行安置,费用1643.64万元,为非经营性损益。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将通过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白银扎布耶100%股权,交易对方暂不能确定,无法确定是否属于关联交易,最终成交价格、支付方式等协议主要内容目前尚无法确定。

五、标的评估及审计情况

1、评估情况:公司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下称:北方亚事),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对公司拟实施股权转让行为涉及的白银扎布耶全部权益以2022年2月28日的市场价值采用收益法进行了评估,出具了编号为北方亚事评报字[2022]第01-440号的评估报告。

收益法评估预测及估算过程:

(1)收益模型的选取

经营性资产价值=明确的预测期期间的现金流量现值+永续年现金流量现值,经营性资产价值按以下公式计算:

$$P=\sum_{i=1}^{n}\left[R_i\times(1+g)^{i-1}\right]\times(1+r)^{-i}+\frac{R_n\times(1+g)}{(r-g)\times(1+r)^{n}}$$

式中:P:经营性资产价值;Ri:企业第i年的自由现金流;Rn:永续年自由现金流;g:永续期的增长率,本次评估g=0%;i:为明确的预测年期;r:年折现率。

(2)收益年限的确定

现金流量的持续年数应当等于企业的寿命,企业的寿命是不确定的,通常采用持续经营假设,即假设企业将无限期的持续下去。

(3)未来收益的确定

本次评估中,对白银扎布耶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估算是通过对企业未来的净现金流量的折现值实现的,即以企业未来年度内产生的企业自由净现金流量作为依据,以适当折现率折现后加总计算得出经营性资产价值,加上溢余资产价值、非经营性资产价值、扣减付息债务得出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4) 折算率的确定

折现率,又称期望投资回报率,是基于收益法确定评估价值的重要参数。本次评估采用选取对比公司进行分析计算的方法估算被评估企业期望投资回报率。为此,第一步,首先在上市公司中选取对比公司,然后估算对比公司的系统性风险系数β;第二步,根据对比公司资本结构、对比公司β以及被评估公司资本结构估算被评估企业的期望投资回报率,并以此作为折现率。

(5)评估值测算过程与结果

经营性资产价值=明确的预测期期间的现金流量现值+永续年现金流量现值,经营性资产价值按以下公式计算:

$$P=\sum_{i=1}^{n}\left[A_i\times(1+R)^{-i}\right]+(A/R)\times(1+R)^{-n}$$

式中:P:企业自由现金流现值;Ai:企业第i年的企业自由现金流;A: 永续年企业自由现金流;i:为明确的预测年期;R:年折现率。

(6)评估结果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经营性资产价值+溢余资产价值+非经营性资产价值-付息债务, 白银扎布耶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68,391.00万元。

评估结论为在评估基准日2022年2月28日持续经营的前提下, 经审计后的企业账面净资产为21,628.74万元, 采用收益法评估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68,391.00万元, 较账面净资产增值46,762.26万元,增值率为216.20%。

2、审计情况:公司委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白银扎布耶进行审计,以白银扎布耶2022年2月28日报表为准,审计结果为:根据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编号为天职业字[2022]22089号的审计报告,截止到审计基准日2022年2月28日,白银扎布耶锂业有限公司的资产总额为24,023.13万元,负债总额为2,394.39万元,净资产为21,628.74万元。

六、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转让白银扎布耶股权有利于优化公司产业布局与资源配置,改善资产结构,降低管控和投资风险,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和长远利益。因本次交易最终成交价格尚未确定,本事项涉及的财务影响尚需根据公开挂牌成交结果确定。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白银扎布耶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七、其他安排

本次股权转让事项不涉及人员安置、土地租赁、债务重组等情况。本次股权转让所得款项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八、风险提示

本次挂牌转让白银扎布耶股权尚需取得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最终能否实现存在不确定性。本次出售标的资产的方式为公开挂牌转让,因此最终的受让方、转让价格尚无法确定,能否转让成功以及对公司业绩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交易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九、备查文件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909　证券简称:华安证券　公告编号:2022-061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创业”)合计持有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安证券”或“公司”)235,291,527股股份,全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5.01%。前述股份中,源于华安证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持有的股份有181,048,521股,占公司已发行股本总数的3.8540%,该部分股份于2017年12月6日起上市流通;源于华安证券2021年度配股的股份有54,243,006股,占公司已发行股本总数的1.1547%,该部分股份于2021年6月25日起上市流通。

●集中竞价减持计